

經濟部水利署 104 年度「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101-105 年)」計畫(第 1 次修正)－「簡易自來水工程」補助案-南投縣政府工程執行及經費支用情形查核報告

一、計畫執行進度

本計畫 104 年度補助南投縣政府辦理「南投縣魚池鄉五城村簡易自來水水塔增設工程」、「南投縣埔里鎮合成里北寮社區第二期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南投縣集集鎮富山里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南投縣仁愛鄉清境地區簡易自來水改善工程」、「南投縣國姓鄉南港村偏遠地區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南投縣國姓鄉乾溝村偏遠地區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南投縣國姓鄉南港村(東山段)偏遠地區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等 7 件工程，截至 103 年 12 月底止，完工並辦理決算者 3 件、尚未完工決算(辦理保留)者 4 件。

二、整體經費與補助款支用情形

經查下列 7 案補助款業已納入南投縣政府 104 年度追加減預算，其預算之內容與支出用途，核與本署核定之補助內容相符。

- (一) 南投縣魚池鄉五城村簡易自來水水塔增設工程：本案已撥付補助款 75 萬 2,387 元，工程決算金額為 105 萬 9,700 元，本署補助比例 71%計 75 萬 2,387 元，無賸餘款繳回情形。
- (二) 南投縣埔里鎮合成里北寮社區第二期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本案已撥付補助款 88 萬 5,897 元，工程決算金額為 124 萬 7,742 元，本署補助比例 71%計 88 萬 5,897 元，無賸餘款繳回情形。

- (三) 南投縣集集鎮富山里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本案核定經費為 661 萬元，經該府發包後總經費為 441 萬 7,455 元，本署補助比例 71%計 313 萬 6,393 元整，已全數撥付，尚未完工決算，辦理保留。
- (四) 南投縣仁愛鄉清境地區簡易自來水改善工程：本案已撥付補助款 482 萬 5,570 元，工程決算金額為 655 萬 4,362 元，本署補助比例 71%計 465 萬 3,597 元，該府已繳回賸餘款 17 萬 1,973 元。
- (五) 南投縣國姓鄉南港村偏遠地區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本案核定經費為 960 萬元，經該府發包後總經費為 736 萬 8,000 元，本署補助比例 71%計 523 萬 1,280 元整，已全數撥付，尚未完工決算，辦理保留。
- (六) 南投縣國姓鄉乾溝村偏遠地區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本案核定經費為 870 萬元，經該府發包後總經費為 665 萬 1,000 元，本署補助比例 71%計 472 萬 2,210 元，已全數撥付，尚未完工決算，辦理保留。
- (七) 南投縣國姓鄉南港村(東山段)偏遠地區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本案核定經費為 139 萬 2,000 元，經該府發包後總經費為 106 萬 6,000 元，本署補助比例 71%計 75 萬 6,860 元，已全數撥付，尚未完工決算，辦理保留。

三、南投縣政府內部控管機制

- (一) 依據本署「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簡易自來水工程及系統營運補助申請及管考作業要點」規定進行計畫管控。

- (二) 依據公共工程委員會訂頒之「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相關規定按月辦理填報各工程進度並加以管控。

四、計畫執行效益

可提升當地居民飲用水品質，供水受益戶計 639 戶。

五、其他建議事項與結論

- (一) 南投縣魚池鄉五城村簡易自來水水塔增設工程已決算尚未撥廠商工程款，請盡速將工程款撥付廠商，其餘尚未完工決算之工程請盡速辦理。
- (二) 請縣政府善盡維護及管理工作，以發揮其效益，避免發生閒置情形。
- (三) 補助工程請納入縣府或鄉公所財產管理。
- (四) 請縣政府應於施工期間辦理工程查核。
- (五) 請縣政府確實做好水質及水塔安全維護工作。
- (六) 請縣政府應於契約中明訂估驗給款規定，依實作數量，分期給付廠商工程款，以減輕廠商資金負擔。
- (七) 部分工程發包，未能依本署「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簡易自來水工程及系統營運補助申請及管考作業要點」規定於工程核定後 3 個月完成，請檢討改進。

查核人員：

保育事業組： 蘇文達

主 計 室： 蔡玉春

水源經營組： 劉昭宏

查核日期： 105 年 3 月 25 日